



中国当代农业（二）

张俊杰 主编

目 录

| | |
|--------------------|-----|
| 乡镇企业 | 1 |
| 乡镇企业的历史回顾 | 1 |
| 乡镇企业发展的特点 | 12 |
| 乡镇企业改革和发展 | 21 |
| 未来乡镇企业发展 | 26 |
| 乡镇企业的区域差异 | 38 |
| 建立和完善农村市场体系 | 41 |
| 我国农村市场现状 | 41 |
| 农村消费热点 | 49 |
| 开拓农村市场的制约条件 | 57 |
| 开拓农村市场 | 62 |
| 生态环境与农村可持续发展 | 69 |
| 可持续发展理论 | 69 |
| 农业生态环境存在的问题 | 73 |
| 农村环境问题 | 78 |
| 农村可持续发展 | 87 |
| 农业生态环境建设 | 92 |
| 农村可持续发展的实现途径 | 95 |
| 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 105 |
| 市场化农业与组织创新 | 105 |
| 农村基层组织 | 118 |
| 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 | 127 |
| 农村组织的区域性特色 | 131 |
| 农村新型合作经济发展 | 137 |
| 农村基层民主建设 | 143 |

乡镇企业

改革开放 20 余年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经济总量不断扩大，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在繁荣农村经济、支持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保持农村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我国农村经济的主体力量和国民经济的一大支柱。但是乡镇企业自身存在难以克服的先天性的不足，成为当前我国乡镇企业进一步发展的巨大障碍。

乡镇企业的历史回顾

一、我国乡镇企业的发展历程

建国初期的工业化以国家发动且生产资料优先发展为基础特征，工业和农业被截然分入城市乡村不同的经济体系。乡村工业的发展受到抑制，波动很大且速度缓慢。改革开放以后，乡村工业得到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持并逐渐成为经济发展的热点。按照乡镇企业发展的特点，总体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1. 萌芽阶段（1958～1978 年）

农业合作化前夕，中国农村中兼营商品性手工业的人数已达 1000 多万人，产值 22 余亿元，加上农民自给性手工业与农产品初加工值约 90 亿元，两项合计占当时工农业总产值的 11%，这是我国乡村工业的初始基础。在 1958 年“大跃进”中，人民公社化以后乡村工业经历了一个高潮，到 1959 年底，全国社办企业就业人数达到 1800 万人，产值达到 60 余亿元。大跃进后，乡村工业

进入低谷，1961年为19.6亿元，1963年又降至4.1亿元。进入70年代后，在北方地区农业工作会议和国家有关政策的推动下，为十年内实现农业机械化的目标，各地纷纷办起小型农机装配厂，发展农机企业及相关产业，当年全国社队企业产值达到69亿元，其中公社工业产值为26亿元。到1976年，全国社队企业总产值达到493亿元，占全国社会总产值的7%，从业人员2800万人，占全国社会总劳动力的7%，上缴税金22亿元，占国家税收的2%。

2. 初始发展阶段（1979~1983）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指出：“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同时，农村改革全面展开，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农村劳动力开始出现剩余，这进一步推进了农民兴办乡镇企业的热情。在改革开放政策的指导下，全国的经济形势有利于乡镇企业的发展，表现在：计划经济长期积累下的物资短缺，在开始转向市场经济的时期，表现为巨大的市场需求，乡镇企业以市场为导向，利用宽松的市场经济条件，建立起独特的市场经济模式；改革后，农村基层组织如乡和村，成为社区经营实体，对社区内土地、资金、人员拥有较大的调配权，为乡镇企业兴起提供了充分的物质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农民办企业的热情迅速高涨，到1983年，社队企业总产值增长到1017亿元，占全国社会总产值的9.1%，其中工业产值增长到757亿元，占全国工业产值的11.7%。

3. 高速增长阶段（1984~1988年）

1984年初，中共中央1号文件提出，在兴办社队企业的同时，鼓励农民个人兴办或联合兴办各类企业。1984

年3月，党中央、国务院中发[1984]4号文件，批转了农牧渔业部《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为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奠定了基础。将社队企业正式改称为乡镇企业，明确乡镇企业由原来的社办、队办改为乡办、村办、联户办、户办同时发展，由主要是农副产品加工产业改变为农、工、商、建、运、服六大产业同时并进；

突破了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和就地销售“三就地”的限制，市场得到极大拓宽；极其明确地指出了发展乡镇企业的意义、作用、制定了指导乡镇企业发展的总方针，提出了开创乡镇企业新局面的历史任务，并对乡镇企业的若干政策问题做出了规定。随后两年的中央两个1号文件和1987年5号文件，都结合乡镇企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了若干要求或制定了一系列新政策，为乡镇企业创造了一个非常宽松的外部环境。在政策的支持下，乡镇企业出现超常规发展。主要体现在：突破了乡村两级办企业的老框框，农民办的个体企业和联办企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大幅度上升；经济联合与协作大量出现，东部发达地区乡镇企业发挥技术、资金优势，与西部资源、劳力优势结合，兴办的联合企业越来越多；城市国有企业向农村扩散，农民进城办第三产业；乡镇企业还向国外开放，开展“三来一补”，合资合作逐步增多；有的企业开始出现专业化、社会化协作生产，创出了自己的名牌产品；资金来源也逐步走向多渠道。这些新变化说明，全国乡镇企业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1988年，乡镇企业从业人员达到9545万人，总产值7018亿元，实现利税892亿元，分别比1978年增长237.6%、1262.7%和710.9%。

4. 整顿提高阶段（1989~1991年）

从 1989 年起，国家压缩基本建设，调整产业、行业、产品结构，对乡镇企业也采取“调整、整顿、改造、提高”的方针，在税收、信贷方面的支持和优惠措施减少了，政策上也明确规定“乡镇企业发展所需的资金，应主要靠农民集资筹措”，“进一步提倡乡镇企业的发展要立足于农副产品和当地原料加工”。在这种情况下，乡镇企业发展速度放慢。1991 年乡镇企业的增长速度仅为 14%，远低于 1985～1988 年间的平均水平。乡镇企业在治理整顿中，不断适应外部条件的变化，调整结构，强化管理，大力引进国外资金、技术、设备和先进管理经验、国家明确提出要发挥中小企业特别是乡镇企业在出口贸易中的重要作用，加强乡镇企业出口体系建设，并要求对乡镇企业出口给予新的扶持政策等等。这些做法和政策使乡镇企业在增长速度下降的情况下，外向型经济取得长足进展。1991 年，乡镇企业完成出口交货值 789 亿元，比 1988 年增长了近 200%，占全国出口商品总值的比重由 15.2% 提高到 29.7%。

5. 全面改革与发展阶级（1992～1996 年）

1992 年，邓小平南巡讲话指出，乡镇企业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三大优势之一，推动了乡镇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同年，党的十四大对发展乡镇企业的意义又一次进行了重大理论和政策升华，确认发展乡镇企业是繁荣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要坚持不懈地搞好乡镇企业。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性地位和作为中小工业企业的主体地位得以确立。随后下发的《国务院批转农业部关于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报告的通知》，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一项战略任

务，切实加强领导，坚持不懈地抓下去；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对乡镇企业的一系列政策法规，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促进乡镇企业发展。同时，乡镇企业区域发展问题纳入中共最高决策层议事日程。党的十四大报告指出，特别要扶持和加快中西部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乡镇企业的发展。1993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发展的决定》，指出要把加快发展乡镇企业作为中西部地区经济工作的一个战略重点，并在产业政策、信贷政策等方面给予扶持。同时中西部地区大都依据当地实际，制定了依靠发展乡镇企业振兴本地经济的战略。同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做出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为乡镇企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体制环境。1995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农业部乡镇企业东西合作示范工程方案的通知》，拉开了乡镇企业东西合作、中西部乡镇企业快速发展的序幕。1996年，乡镇企业从业人员达1.3亿人，增加值近1.8万亿元，实现出口交货值6008亿元，利税总额达6253亿元。其中从业人员和利税总额分别是1978年的4.6倍和56.8倍。

6. 调整创新阶段（1997年以后）

1997年1月1日正式公布实施的《乡镇企业法》的出台，为乡镇企业的改革、发展和提高奠定了法律基础。1997年1月14日，国务院召开了全国乡镇企业工作会议。1997年3月11日，中共中央下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农业部关于我国乡镇企业情况和今后改革与发展意见的报告的通知》。这三件大事为乡镇企业深化改革和继续发展营造了更加良好的环境。但是，由于国内市场绝大部分商品供求平衡或供大于求，市场竞争日益

加剧，加上东南亚发生金融危机，外部经济环境恶化，乡镇企业出现了一些新困难和新问题。具体包括：发展速度明显放慢。1997年乡镇企业增加值增长18%，增幅比“八五”平均水平低24.3个百分点；出口增长大幅度下降。1997年增长16.5%，增幅比“八五”平均水平低46.9个百分点。引进外资相对减少。1997年增长12%，增幅比“八五”平均水平低61个百分点；亏损面进一步扩大。1997年全国乡镇企业亏损面为8%，比上年增加；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速度有所减缓。1997、1998两年全国乡镇企业吸纳劳动力减少971万人。乡镇企业面临着很大压力。1998年4月江泽民同志发表了《要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来认识乡镇企业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的重要讲话，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指出：乡镇企业是推动国民经济新高涨的一支重要力量。乡镇企业面对严峻的挑战，克服困难，开拓进取，认真实施科教兴企、可持续发展、外向带动和名牌战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质量效益为中心，以加快发展为重点，不断深化改革，结构和布局进一步优化，整体素质、运行质量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1998年，乡镇企业增加值比1997年增长17.3%，实现销售收入增长17.8%，支付职工工资增长9.2%，利润总额增长10.1%，上缴国家税金增长7.3%。截止到2001年，全国乡镇企业个数达到2116万个，比上年增长1.48%。从业人员13086万人，增长2.1%，全年实现总产值126047亿元，比上年增长8.52%，增幅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净利润总额1664亿元。

二、乡镇企业的重大贡献

改革开放 20 余年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经济总量不断扩大，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在繁荣的农村经济，支持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保持农村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已经成为我国农村经济的主体力量和国民经济的一大支柱。其地位和作用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乡镇企业与经济增长

自 1978 年以来，乡镇企业在中国经济增长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由表 11-1 可以看出，90 年代初期，农村第二产业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份额较高，最高曾超过 50%。尽管 90 年代中期，其贡献份额一度回落到 20%，但进入 90 年代后期，重新提高到 30% 以上。总的来讲，乡镇企业超过了城市第二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这表明，农村第二产业已成为改革开放 20 余年间带动中国经济增长的火车头。乡镇企业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主要源于制度变革所引起的资源重新配置和进而产生的效率。根据王小鲁的计算，在 1981 ~ 1982 年间，由于制度变革而导致的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转移，以及与之相应的资产转移对经济增长做出了 15% 的贡献，使得按社会总产值计算的平均净增长率加快了 1.7%。折算成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大约为 1.4%，从 8.3% 提高到 9.7%。如果同 1961 ~ 1978 年间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7.9%）相比，改革时期 1980 ~ 1992 年间的经济增长率提高的主要部分应归功于这种制度变革造成的农村生产要素的重新配置。

2. 乡镇企业与产业结构

建国以后，我国采取了超工业化的发展模式，力图在经济高度封闭条件下，以自力更生的方式赶超世界先

进国家，建立一个以重工业为依托、门类齐全、自成体系的现代工业。因此，我国工业化一经起步就有向重工业倾斜的趋势。从表 11-2 可以看出，在 1978 年以前，基本建设总投资近一半都被用于重工业建设，而用于轻工业的不足 6%，这就造成了轻工业产品的严重不足。在改革之初，我国面临的历史性任务即是扭转重工业过重，轻工业过轻的产业结构，尽快弥补轻工业断层。但是国际经验表明，在产业成长中存在着不可逆规律，当重工业一旦超过轻工业就很难有回归趋势。例如，我国在 80 年代初期，有计划放慢重工业发展速度，加强轻工业发展，当时采取了对原材料、燃料、电力供应，挖潜革新改革，基本建设银行贷款，利用外资和引进技术以及交通运输等六个方面的优先政策。在上述政策的支持下，1981 年轻工业总产值（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达到 2663 亿元，比 1980 年增长 14.1%，电视、录音机等制造业增长 36.4%，轻工业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从 1980 年的 46.9% 上升到 51.4%，超过了重工业。在这一时期，重工业过重、轻工业过轻的产业格局得以调整，轻重关系趋于协调，生产增长与人民生活改善之间的联系趋于密切。但是，关停并转等行政措施一取消，重工业又重新出现超常规发展的情况，1985 年同 1981 年相比重工业的基本建设投资增长了 1.4 倍，而同一时期对轻工业的投资几乎没有增加。此种情况表明，我国无法在原有的产业格局上，使轻工业得到更大的发展，迫切需要在原系统之外，形成新的发展主体，以承担消除结构缺陷的任务。无疑，以轻工业为主体的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成为这一任务的主要承担者。据统计，1988 年乡镇企业中轻工业的份额为 53%，高于同期全国工业中轻

工业的份额。在 1980 ~ 1988 年期间，全国轻工业产品市场供给能力增加的份额中，乡镇企业的贡献占 32%。1988 年主要消费品产量中，乡镇企业提供的电风扇供给量占全国的 45.5%，丝织品占 68.7%，尼绒占 52.1%。乡镇企业的发展使我国工业结构更符合经济发展规律及资源禀赋状况，为现代化进程的加速做出了重大贡献。

3. 乡镇企业与国家财政收入

乡镇企业已成为增加国家财税收入的生力军。1997 年乡镇企业缴纳税金占全国财政总收入的 17.7%，占全国地方财政收入的 35.8%。从全国广大农村地区来看，乡镇企业发达的地方，也是地方财政收入较好的地方。除了对财政收入的贡献外，在一些发达地区，乡镇企业已承担起以工补农、以工建农的重任，从资金上支持当地农业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财政支农不足的问题。1978 年至 1997 年乡镇企业以工建农、补农累计 736.6 亿元，仅 1994 年一年就达 135 亿元。

4. 乡镇企业是国家创汇的重要来源

乡镇企业外向型经济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并在短短几年时间迅速打开局面。到 1990 年出口创汇企业已达到 56000 家，共建立中外合资、合作企业 2000 多个，出口产品外贸收购总额达到 485 亿元，比 1985 年增长 10 倍，占全国出口产品收购总额的 1/4。“八五”期间乡镇企业出口创汇产品更加适应国际市场的需求，质量、包装不断改善，精深加工增多，档次不断提高，在亚洲、欧洲、美洲等国际市场占据了一席之地。到 1995 年，出口创汇企业发展到 12 万家，出口交货值增加到 5395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10.7 倍，平均每年增长 43.5%。进入“九五”以后，外向型经济已具规模并平稳发展。1996

年乡镇企业共引进外资 81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5%;出口商品交货值 60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4%,2000 年乡镇企业出口商品交货值已达 9553 亿元。

5. 乡镇企业对农村社会发展的积极意义

首先,乡镇企业拓宽了农村就业门路,增加了农村居民的收入,有利于农村小康目标的实现。目前,全国农村在乡镇企业就业的劳动力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30%左右,占富余劳动力的 50%左右。20 年来,乡镇企业吸纳了 1 亿多农村剩余劳动力,大批农村劳动力务工经商,培养了一支有较高素质的二、三产业大军。乡镇企业在拓展农村劳动力就业门路的同时也大大增加了农民收入,为农民增收做出了重大贡献。“九五”期间,乡镇企业人均工资由“八五”末的 3553 元增加到 5507 元,五年间平均增长 9.2%,高于全国农民人均纯收入 2.2 个百分点。“九五”末全国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254 元中有 760 元来自于乡镇企业,占 33.7%,比“八五”提高了 5.7 个百分点。目前农民收入的增加有 1/3 是通过乡镇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增加而实现的。乡镇企业的发展为广大农民带来了越来越多的经济收入,成为农民致富和实现小康生活的主要途径。1998 年,乡镇企业支付职工工资达 6252 亿元,加上其他来自乡镇企业的收入,包括股金、劳动分红、承包、租赁所得等,使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1/3、净增部分 50%来自乡镇企业。乡镇企业的发展,还加快了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一方面,乡镇企业工业文明注入农村,提高了职工的科学文化、技术技能和经营管理水平,造成了一代新型农民,涌现出一大批农民企业家,原先的狭隘封闭的观念和意识正在被打破,现代观念、信息观念、市场观念正在形成。另一方面,乡

镇企业在农村兴办了大量公共福利事业，为农村各项事业建设提供了大量资金。此外，乡镇企业还带动了乡村文化、体育事业的发展，丰富了农民的文化体育生活。总之，乡镇企业的发展，促进了小城镇建设以及农村科学、文化、教育等各项事业的发展，缩小了城乡、工农差别，巩固了工农联盟，提高了农民素质，推动了农村社会的全面进步。其次，乡镇企业奠定了农业现代化的物质基础。乡镇企业的发展，为农业生产积累了大量的资金，增加了农业投入，提供了大量农业生产资料。1978~1998年20年间，乡镇企业用于补农、建农的资金达1000多亿元，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增加了农业技术装备。有些地方利用农副产品资源优势，以加工企业为龙头，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和储藏、保鲜、运销业，实行种养加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为农户与市场之间架起桥梁，带动农业的企业化、集约化和产业化，减少了农业的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较好地解决了农业比较效益低的问题，促进了农产品的增值，提高了农业的整体素质和效益。最后，加快了农村小城镇建设。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在推进农村工业化的同时，也大大推进了农村的城镇化，成为小城镇建设的基本依托。在乡镇企业的发展过程中，主要通过两种形式推动了小城镇的发展。乡镇企业依托原有乡镇集中发展起来后，农村富余劳动力由农业转向工业，并出现了为工业生产和职工生活服务的第三产业，于是大量的农民转化为城镇居民，并不断聚居，形成了小城镇。在很多地方，出现了许多同一行业的乡镇企业，于是开始出现专业市场。随着专业市场商品交易规模的不断扩大，带动了人口的集中和第三产业的发展，从而推动小城镇建设。实践证

明，乡镇企业发达的地方，小城镇发展也快。1978年，中国东、中、西部小城镇数量占全国总量的比重分别是32%、39%和29%，而现在则分别是43%、32%和25%。

乡镇企业发展的特点

一、乡镇企业发展机制

我国乡镇企业之所以能够在短时期内异军突起，并保持长盛不衰的发展势头，主要得益于乡镇企业宽松的发展环境和灵活的运营机制。这个机制来自于市场，乡镇企业的一切包括资金、技术、人才、原料、设备、产品等都是靠市场调节的。过去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和人民公社组织体制下出现的“社队企业”的产、供、销等依靠市场机制解决。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在政策上给予了必要的扶持，对促进乡镇企业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但乡镇企业的崛起主要是靠自身的活力和农民的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以及劳动力价格低的优势创造出来的，形成“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机制，具有很强的生命力，这是乡镇企业能够在各种风险中经受考验、战胜困难的力量源泉。

1. 乡镇企业是面向市场自行发展起来的

我国早期的乡镇企业虽然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产生的，但乡镇企业的大发展是在改革以后，尤其是在1984年以后，是在传统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加之其本身被排斥在国有企业之外，乡镇企业发展很少享受国有企业按计划调配生产要素和产品销售待遇，而主要是靠市场调节其生产要素组织和产品销售活动的各个环节。可以说，乡镇企业的快速

发展,主要得益于它比国有企业更早地引入了市场机制。从发展实际看,市场对乡镇企业发展起到了巨大的导向作用。

第一,市场对乡镇企业的投资和经营决策起决定性作用。在产业选择上,投资少、见效快、回报率高、有一定资源优势、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的项目发展较多,如建材、冶金、酿酒、服装、纺织、化工等行业。

第二,乡镇企业生产要素的来源主要是通过市场渠道。资金、土地、技术、劳动力、原材料是企业发展必不可少的生产要素。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对于国有企业而言,生产要素的配置完全由计划手段实现。而乡镇企业从一开始就基本以市场化方式发展。例如在资金上,企业自筹和向银行贷款是乡镇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的来源,主管部门和财政扶持资金很少。从原材料看,乡镇企业的原材料来源对市场的依赖性更强。主要通过市场自行采购、与城市企业协作联营和“三来一补”方式获得,其中以市场采购为主。从地域来看,乡镇企业大都位于本乡本土,用地方式曾是以行政划拨为主或者以低偿无限期使用为主,曾一度带来乡镇企业用地膨胀。为此,近几年积极推行土地有偿使用制度,使乡镇企业通过购买、租赁等方式获得土地,合理使用土地。从劳动力看,有些乡镇企业虽然在招工用工时受政府的影响,但一般而言主要是根据自身需要进行选择。乡镇企业就业普遍存在职工与企业的双向选择机制。从技术力量看,乡镇企业由于自身人才贫乏,也不能指望国家分配人才,所以多数企业的技术人才是通过高薪、重奖、高福利等市场杠杆招聘引进的。

第三,乡镇企业的产品销售主要是市场渠道。乡镇

企业之所以能异军突起，同乡镇企业针对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市场空隙，率先走市场化的促销道路密切相关。乡镇企业在开拓市场方面机制灵活，办法多种多样。主要有：一是固定营销人员与临时营销人员相结合，建立多层次的营销队伍；二是重奖，让营销人员的收入比普通职工高数倍；三是允许营销人员根据其销售额提取一定的业务费用；四是见缝插针，充分利用各种手段进行竞争。

2. 乡镇企业自主决策、经营灵活、富有活力

目前我国乡镇企业中以私营企业为数最多，现有集体企业虽然产权关系尚未完全理顺，但毕竟与国有企业相比相对清晰，而县城有相当一部分集体企业在所有制上是有名无实的，有些纯粹是为戴“红帽子”，因此乡镇企业的内部制度和运转机制相对健全。企业在经营管理上表现出很大的灵活性、实用性和高效率，经营者能够根据市场及时做出各种决策。企业内部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也是根据实际需要而定，没有人员编制约束和招工指标的限制，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在用工制度方面，多种用工形式并存，一般有合同工、临时工和聘用工，非生产性人员少而精。职工干得好就留，干不好就回家。企业可以选择职工，职工也可以选择企业。在分配制度方面，除乡镇集体企业负责人的工资标准由乡镇政府确定外，其余乡镇企业职工工资一般都由企业自己确定，多数与生产和效益挂钩，如按销售额提成或实行计件工资，工资水平按贡献大小并随企业盈利状况而浮动，报酬能高能低，职工收入拉开了一定档次，多劳多得，注重效益，遵循效率优先的原则，充分调动了职工积极性。

3. 乡镇企业是在间接管理的宽松环境下成长起来的。目前我国从上到下普遍设置有乡镇企业主管部门(乡镇企业局或乡镇企业经委)。由于这些职能部门建立得较晚,而其管理的对象又是不同于国有企业的乡镇企业,因此在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上吸取了计划体制下管理国有企业的教训,对乡镇企业主要实行间接管理,通过调整政策、编制规划、协调关系、提供信息、组织交流等手段推动乡镇企业的发展。从面上看,国家、省、市级乡镇企业管理机构主要负责宏观调控,包括产业导向、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研究制定、企业业绩评定、统计管理以及贯彻落实乡镇企业发展目标和政策。其特点是不直接参与企业的经营活动,也不下达生产计划和任务指标,它所进行的各种管理活动一般对乡镇企业行为不产生绝对的约束力,尤其是对企业的微观行为一般不具约束力。所以乡镇企业的管理环境是宽松的,这为乡镇企业实现灵活的经营机制创造了条件。

二、乡镇企业发展的基本特征

考察乡镇企业的崛起和发展,必然要涉及到如何认识和把握乡镇企业基本特征的问题。这可以从多种角度来认识和把握。与近代中国的乡村工业、近现代国外的乡村工业相比,我国乡镇企业有其独特之处。

(1)结构特征。乡镇企业的产业分布非常宽,各种产业都有。从企业产值和职工人数的构成看,工业所占比重最大,农业所占比重最小。在1978年至1996年的18年间,乡镇企业中的农业比重和工业比重都呈现下降趋势,而建筑业、运输业以及其他行业的比重越来越高。这说明了两个问题:第一,乡镇企业中既包括农业又包括各种非农产业,不能按产业属性界定乡镇企业;第二,